

##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12月27日获得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发放给公司的2021年度产业扶持专项资金3,422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57%，奖励依据为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启动2021年拉萨经开区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1+N政策产业扶持资金考核兑付工作的通知》（拉经开经发〔2022〕70号）。上述政府补助跟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时，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收到的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增加公司2022年税前利润总额3,422万元。（具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数据以公司经审计后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利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 与补助相关的政府批文；
2.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